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19-023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18 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61 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5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7,82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5,007,735.86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53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906.2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6,040.79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0,407,975.47 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钟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7年12月，公司、保荐机构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泰和”）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港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1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钟路支行	121908372810804	728,351.49
2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300818423	2,622,567.06
3	江苏泰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港口支行	32050165903600000706	37,057,056.92
合计				40,407,975.47

四、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20,422,553.8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020 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20,422,553.86 元。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受托方	购买金额 (万元)	起始日	终止日	期限 (天)	实际收 益(万 元)	截至2018 年12月31 日是否赎 回
1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219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0	2018年5月28日	2018年8月27日	91	119.67	是
2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7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钟路支行	3,000.00	2018年5月30日	2018年8月28日	90	31.07	是
3	共赢利率结构2038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9月26日	103	26.24	是
4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8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钟路支行	3,000.00	2018年9月7日	2018年12月7日	91	26.55	是
5	共赢利率结构223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2,000.00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2月1日	105	-	否

		分行					
--	--	----	--	--	--	--	--

6、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及“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具体情况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调整金额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	25,929.00	25,929.00	-7,694.23	18,234.77
2	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	11,266.00	3,571.77	7,694.23	11,266.00
	合计	37,195.00	29,500.77	--	29,500.77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事项仅对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六、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雅仕 2018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雅仕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上海雅仕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特此报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50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6.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94.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6.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94.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2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	是	25,929.00	18,234.77	498.65	498.65	2.73%	2019.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	是	3,571.77	11,266.00	4,347.26	4,347.26	38.59%	202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供应链物流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60.38	60.38	6.04%	202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500.77	30,500.77	4,906.29	4,906.29	16.0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1、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2018年，受化工行业环保政策、审批程序及实体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行业最新发展趋势，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对该项目的推进相对谨慎。2019年度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分期进行投入建设。 2、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投入。 3、供应链物流信息化升级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详见本报告“四、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无